

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裝潢修繕廢棄物再利用計畫，執行成效未如預期，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，已依裝潢修繕廢棄物分類建置完善管理體系，提升再利用率

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(下稱新北市審計處)查核發現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(下稱環保局)辦理裝潢修繕廢棄物再利用計畫，未管控裝潢修繕廢棄物之流向，建立再利用與管理機制，經函請研謀改善。已依裝潢修繕廢棄物分類建置完善管理體系，提升裝潢修繕廢棄物再利用率。

新北市政府為落實廢棄物減量及資源永續利用目標，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推動裝潢修繕廢棄物再利用計畫，總經費 8,195 萬餘元(含中央補助款 5,347 萬餘元，自籌款 2,848 萬餘元)，計畫期程為民國(下同)97 至 101 年度，主要為補助清潔隊購置裝潢廢棄物回收清運機具，建立裝潢修繕廢棄物排出、清除、處理及回收再利用管理系統。新北市審計處 103 年 3 月查核發現，該府僅辦理裝潢修繕廢棄物之廢木材回收再利用，其餘可回收項目未納入回收體系妥為處理；未確實控管裝潢修繕廢棄物產生數量及處理情形，亦未覈實填報相關統計資料，致無法評核計畫執行成效等情事，經於 103 年 5 月 5 日函請檢討改善。

嗣經新北市審計處追蹤改善結果，環保局已於 103 年 5 月底將混凝土磚瓦、塑膠、玻璃及金屬類納入資源回收體系妥善處理，建立線上申報統計系統；另據環保局統計 104 及 105 年度利用可修繕木質廢棄物，已完成 7,175 件二手物資再利用，減少廢棄物量約 163 公噸，提升裝潢修繕廢棄物再利用率。



新北市政府透過幸福小站方式捐贈二手物資再利用

(擷取自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網頁)